

证券代码：836619

证券简称：显鸿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我们作为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我们认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遵守了自愿、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亦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条件，拥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可以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为了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营运资金需求的前

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具有合理性。我们注意到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虽然为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公司应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投资额度内合理展开理财产品的投资，并确保使用的是自有的闲置资金，同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以期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邹海燕、方吉鑫、杨栢洁关于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邹海燕、方吉鑫、杨栢洁

2024年12月26日